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第一0三中学**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第一0三中学**

项目负责人（签章）：**向荣**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14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全面实现，稳定增长的经费保障机制基本建立，九年义务教育全面普及，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水平不断提高。但随着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户籍制度改革的不断推进，在整合农村义乌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城市义务教育奖补政策的基础上，建立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这有利于推动省级政府统筹教育改革，优化教育布局，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在更高层次的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有利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有利于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人力资源强国。
  
为加强城乡义务教育的保障，根据米东区教育局工作安排，结合我单位实际情况，经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4年自治区资金，共安排预算131.14万元，年初预算安排126.57万元，年中追加4.57万元，全年执行115.67万元，执行率88.2%。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为保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根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下达了公用经费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维护学校正常运转的公用支出，如：水电暖费、购买办公用品及校园等支出，弥补了我校办公经费不足的问题，保障正常开展各项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为重点，为学校日常运转提供有力保障，各类教育教学活动有序开展，办学水平不断提升。有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做保障，使我校的教育资源配置优化，学校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办学条件得到大力改善，教师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项目2024年的主要实施内容：①支付全年学校6名保安的安保服务费，维护校园安全，确保师生正常上下学;②缴纳全年水电暖费，提供校园16540平方米的供暖保障，维持校园日常运转，维护校园绿化;③购买办公用品及印刷服务，保障师生日常教学活动正常开展，提高我校办学条件；④支付校园维修费用，维护校园质量安全，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实际完成情况为：①支付全年学校6名保安的安保服务费;②缴纳全年水电暖费，完成校园16540平方米的供暖保障;③支付全年办公用品费用；④支付校园维修及维护。费用通过实施本项目，为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驾护航。为了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长效机制，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我单位严格按照统筹兼顾的原则安排使用公用经费，既要保证开展日常教育教学活动所需的基本会出，又要适当安排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所需的活动经费支出，建立财务信息公开制度，定期公布经费使用及财务收支情况。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件批准2024年中央资金102.94万元，经乌财科教【2023】163号文件批准024年自治区等资金23.62万元。共安排预算126.57万元，于2024年年初预算批复项目。经乌财科教【2023】39号文件批准，于2024年年中追加4.57万元，调整后预算资金为131.14万元。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4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31.14万元，资金投入包括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计划支出70万元，实际支付60.2万元；校园日常维护建设计划支出10万元，实际支付8.93万元；安保服务费计划支出18万元，实际支付16.39万元；耗材及服务服务购买计划支出33.14万元，实际支付30.15万元。
  
总计实际支出115.67万元，预算执行率88.2%，执行情况良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支付了全年办公费用、缴纳了水电费、校园物业管理费、维修费及劳务费、专用材料费，维持了学校日常运转的开销，改善我校办学硬件设施，保障正常开展各项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优化配置教育资源，改善校园环境，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2024年计划缴纳全年12个月水电费、12个月的安保服务费、进行校园维修2次、购买办公用品2次。保证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为师生提供良好的办公和学习环境。对学校基础设施进行定期维修维护工作，提升学校办学基础设施条件，保证办学水平的有效提升，为学生接受教育提供必要的场地保证，对校园绿化等进行提升，进行必要的校园文化建设，有效改善学校校园环境，对学生课桌椅、教师讲台及仪器设备做好补充购置和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合理规划学校教育网络信息费用等各项开支。注重教师培训工作的开展，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的师德和业务水平，构建高素质教师队伍，强化学校内涵发展，努力提升我校教育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该项目的目标是有效改善校园环境，明显提高办学条件，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保障校园环境安全。项目要求及时支付运转支出资金，控制公用经费成本。项目设立了学校供暖面积、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保安上岗率、供暖覆盖率、资金支付及时率、成本控制率等指标，能够完整地体现处项目的目标与要求。
  
其次，该项目的计划是保障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开展的合理支出，确保每月支出能及时支付，保证正常运转。执行过程是：由各年级办公室和业务负责科室上报需要开展教学活动的日常支出，由校领导开会讨论研究通过后，报后勤采购办进行采购，经办人和采购人一起负责采购业务和流程，采购完成后，采购手续及发票上报分管领导和主管领导签字后，经办人报送至财务室，由会计审核通过后，出纳及时在财政2.0系统报送相关申请计划，并经由教育局和财政局审核通过后，再报送支付申请，再经由教育局和财政局审核通过后，出纳通过2.0系统将支出发送财政零余额账户，由银行通过零余额账户直接支付给相关企业，出纳收集好相关支付凭证后报给会计，会计及时记账，通过A++记账系统可以清晰体现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完成度。
  
最后，该项目的评价数据来源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一体化2.0平台支付回单和财务人员账务处理的数据，计划采购和发放标准数据均采集于政府采购平台、学校各业务科室的采购申请计划和财务室支出数据，还有采购单、验收单、采购合同中相关人员的签字等票据，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
  
（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项目的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项目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的基本情况：项目系2023年自治区资金，共安排预算131.14万元，全年执行115.67万元，执行率88.2%。该项目是经常性项目，设立该项目的目标是有效改善校园环境，明显提高办学条件，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项目支付全年学校6名保安的安保服务费，维护校园安全;缴纳全年水电暖费，提供校园16540平方米的供暖保障，维持校园日常运转，维护校园绿化;购买办公用品及印刷服务，保障师生日常教学活动正常开展，提高我校办学条件；支付校园维修费用，维护校园质量安全，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此次评价工作通过对“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项目的完整性、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评价范围、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8个方面开展绩效评价，使此次评价工作在开展过程中评价更加全面具体；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该项目通过设立2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实现项目产出情况的具体化，项目的产出数量，我校根据教育局核定的事业统计年报中的取暖面积，设置了取暖面积指标；我校根据教育局核定的安保人数，设置了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指标；
  
项目的产出质量，我校保安上岗率达到100%，供暖覆盖率100%；取得的效益情况：该项目通过设立2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实现项目效益情况的具体化，项目的效益指标，我校通过改善学生学习环境指标和提高我校办学条件指标来体现该项目达到的社会效益，该项目资金的有力实施，切实保障了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学校的教学水平，为学校更好的服务社会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项目的满意度指标，我校通过设立学生满意度指标检验项目实施的效果。该项目的实施，达到了预期的项目效果，师生的满意度均达到了85%以上。
  
主要经验及做法：我校年初合理计划开支，对于大的支出提前做计划。该项目投入使用后，使我校的各项工作能按照年初计划有序开展，对我校的人文环境、教学质量、硬件设施都有很大的提升。一是学生受益效果显著。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的实施，切实减轻了群众特别是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教育支出负担，广大学生受益十分明显，大大降低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辍学率，从根本上保证了适龄儿童教育入学起点的公平公正。二是学校运转规范有序。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的实施，为学校正常运转提供了有效保障，办学条件取得明显改善。三是学生家长满意度显著提高。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的实施，有效助力了脱贫攻坚工作的推进，为教育脱贫提供了保障。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预算编制中政府采购的编制质量不足；公用经费使用效益不高；公用经费监督评估不到位。这些问题的产生，主要有几下原因：采购人员对于政府采购文件的学习不到位，对于政府采购嵌入公用经费预算编制的重视度不足；财务报销不及时；没有充分认识到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管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还未建立起科学的、民主的、开放的管理文化。教育制度和机制不健全。还没有建立起符合义务教育特点和规律的公用经费管理制度和机制，没有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和问责机制，还没有构建起合理的权责划分和协调机制，还没有完善有效的监督评估和反馈机制。教育能力和水平不高。没有培养起具有现代教育观念和能力的管理人员和教师队伍，未能掌握科学的公用经费预算编制、使用规划、效果评估等方法和技术，没有利用好现代化信息技术提高公用经费管理的透明度和效率。
  
结合项目特点，对2024年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绩效评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学校供暖面积 资金实际支付的供暖面积 教育经费统计年报中核定的面积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 项目资金实际支付服务费的人员数量。 米东区教育局批准招聘的保安人数
  
产出 产出质量 保安上岗率 保安实际上岗次数与应到上岗的比较，用于反应保安上岗率 保安上岗率=到岗人数/应到岗总人数\*100%
  
 供暖覆盖率 实际供暖面积与房屋总面积的比较，用于反应供暖的覆盖率 供暖覆盖率=供暖面积/房屋总面积\*100%
  
 产出时效 资金支付及时率 业务活动实际完成时间与实际支付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项目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实际完成时间：业务活动完成时间。
  
实际付款时间：业务安排付款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成本与预算安排成本的比较，用于单位成本的控制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成本/预算安排成本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有效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提高我校办学条件 有效提高我校办学条件
  
 生态效益 对项目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 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2】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3]148号12.28-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4年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8.82分，绩效评级为“优”[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预算执行率 5 4.41 88.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学校供暖面积 10 10 100%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 10 10
  
 产出质量 保安上岗率 5 5 100%
  
 供暖覆盖率 5 5
  
 产出时效 资金支付及时率 5 5 100%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5 4.41 88.2%
  
效益 项目效益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5 5 100%
  
 提高我校办学条件 5 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10 10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支付日常办公费实际支付60.2万元，不仅购买办公用品及印刷服务，保障师生日常教学活动正常开展，提高我校办学条件，还缴纳全年水电暖费，提供校园16540平方米的供暖保障，维持校园日常运转，维护校园绿化；校园日常维护建设实际支付8.92万元，支付校园维修费用，维护校园质量安全，改善学生学习环境；支付全年学校6名保安的安保服务费报16.39万元，维护校园安全，确保师生正常上下学；耗材及服务购买实际支付30.15，购买了清洁用品及缴纳学生校责险，提供了校园的清洁需要，也为学生安全提供了保险。总计实际支出115.67万元，为校舍进一步优化建设提供了保障，也为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驾护航。**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财务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为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执行国家教育教学标准，依据《中小学财务章制度》和《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开展小学、初中学历教育，保证教育教学质量，为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奠定基础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学校供暖面积、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保安上岗率、供暖覆盖率、改善学生学习环境、提高我校办学条件、学生满意度，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予以量化，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通过各业务科室申请的采购计划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集中采购、自行购买或公开招标的方式开展业务活动，活动结束后向总务处和各业务科室收集发牌、验收单及采购合同，确定业务活动已达标完成，各项采购、维修项目验收均已达标，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我校严格按照文件及制度进行预算编制。其中：公用经费是教育局按照初中生均940元、小学生均720元的标准来执行分配，同时根据我校973名小学生和442初中生，及中央经费的补助比例、自治区经费补助的比率和本级财政补助的比例来分批核算，并结转上年的公用经费结余，得到总预算131.14万元，通过结合上述标准和我校实际学生人数，确保预算编的细、编的准、编的实。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我校合理运用城乡义务保障经费机制-公用经费补助（小学、中学），根据以前年度的历史标准，并结合各业务科室上报的年度采购计划，并上会考论决定，将预算资金分配到以下几个方面：日常办公费用70万元左右；校园日常维护建设10万左右；安保服务费18万左右，；耗材及服务服务购买33.14万元左右；保障了学校全年的正常运转的开支，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41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共安排预算131.14万元，年初预算安排126.57万元，年中追加4.57万元，于2024年9月30日到位131.14万元，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共安排预算131.14万元，年初预算安排126.57万元，年中追加4.57万元，全年执行115.67万元，执行率88.2%。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4.41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需要用款申请、学校会议纪要和党支部会议纪要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2.41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第一0三中学已制定相应的103中财务管理制度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8号）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我单位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健全性-中小学财务制度》（财教〔2012〕489号）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发票及查验单、政府采购手续、会计凭证、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39.41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学校供暖面积”的目标值是16540平方米，我校小学楼供暖面积为8940平方米，学楼供暖面积为7600平方米，2024年供暖全覆盖，所以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
  
数量指标“安保人员配置数量（人）”的目标值是6人，保安实际上岗6人，分3组，每组2人，1人负责巡视整个校园，1人在门卫室负责进出人员登记，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
  
综上，数量指标得分为20分。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 “保安上岗率”的目标值是100%，保安2人一组，24小时班制，严格实行考情制度，确保每日有2名保安上岗，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质量指标 “供暖覆盖率”的目标值是100%，我校冬季供暖时间为当年10月到次年3月，在此期间，中小学2栋楼都全部供暖到位，所以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综上，质量指标得分为10分
  
   
3.产出时效
  
资金支付及时性：我校业务活动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10日，财务安排支付结束时间：2024年12月27日，在银行扎帐前，我校将已经及时报送过来，且支付手续合规的业务活动发票全部报销完毕，所以资金支付及时。
  
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5分。
  
4.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本项目年初预算131.14万元，根据财政提出过紧日子要求，在维持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压减支出，最终本年实际支出115.67万元，未超支预算，占总预算88.2%，项目资金略有结转。结转资金留存至下年使用。故得分为4.41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改善学生学习环境”，指标值：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效果，实际完成率100%。本项目的实施以来，我校提高了学校硬件办学设施，校园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学校风气更加好转，办学条件明显改善，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动了学校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经检查，学校的配套设施、仪器设备、图书等利用充分，不存在闲置浪费现象，项目建设和投入使用后，未发生安全事故。故改善教学教育环境得分5分。
  
评价指标“提高我校办学条件”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效果，实际完成率100%。本项目的实施以来，有效改善我校硬件设施及校舍建设，给学生提供了更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这使我校能够更好地为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教育的学生们提供服务，从而提高了我校社会发展能力。故提高社会服务发展能力得分5分。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1）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学生满意度”，指标值：≥85%，实际完成值：85%。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先计算出每张问卷的满意度，然后加总求平均数，统计出满意度为100%的问卷13份，满意度为70%的问卷1份，满意度为60%的问卷5份，满意度为30%的问卷1份，满意度的平均值为85%。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主要经验；乌鲁木齐市第103中学做到规范制度，人人遵守制度，事事上心、事事认真，严禁出现安全死角，确保学校师生在舒适的环境中办公与学习，提高师生的工作和学习效率，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做法：我校领导重视该项目，将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合理分配用于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同时，我单位在此基础上对每一笔支出都进行严格的审核和落实，确保每一笔资金都用在紧要关头并且发挥最大的利益。最后项目实行过程中总结好的经验，同时还要分析在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从而制定整改措施。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中政府采购编制不合理
  
在编制公用经费预算时，因对学校全年需求统计不完全，政府采购文件学习不透彻，导致预算编制中政府采购录入不合理，很多业务活动因为采购未嵌入，无法及时结算，影响资金支付及时率。
  
2.公用经费使用效益不高。
  
资料部门学校为了迎合评估，导致经费的浪费，或者为了教育改革跟风盲目采购或重复采购，导致经费使用重复。另外，也存在一些使用效果不明显或者不符合预期的现象，如缺乏科学规划和合理安排，导致经费与教育目标等不相适应或者不相协调，导致经费与教育质量、效果、满意度不相匹配。**

**六、有关建议**

**1.采购人员加强政府采购学习，及时统计全年学校需要购买的设备及服务，及时上党组会，会议审核通过后，及时报财务室，在编制年初公用经费预算时，及时录入，确保全年日常运转业务可以及时采购支付。
  
2.提高公用经费使用效益质量，加强对公用经费使用目标、内容、方法等方面的规划指导，加大对公用经费使用过程、结果、影响等方面的监督评估，使之更加符合需求、适应发展、体现价值。**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经全面核查评估，该项目支出政策与路径设计科学合理，紧密贴合实际需求，有效保障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安排精准有序，始终围绕立项初衷推进，未出现目标偏离现象；申报、审核机制健全完善，形成了全流程、多维度的管控体系；同时，通过严格的监管与检查，未发现虚假申报或骗取财政资金等违规行为，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与安全性。**